

# 115 年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B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實施辦法(台北)

- 一、宗旨：.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裁判，並建立三級游泳裁判制度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運動部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
- 五、講習日期：115 年 9 月 14 至 9 月 17 日(星期一、二、三、四)  
9 月 14 日(星期一)早上 8 點報到。增能研習 9 月 16 日(星期三)早上 8 點報到。
- 六、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 11 號)
- 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9 月 8 日止，傳真概不受理，通訊及網路報名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 email 處理。
- 八、報名手續：1. 填寫 google 表單([B 級裁判研習報名表](#))。(請注意 mail，會給群組連結)  
2. B 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費 **4,000** 元；增能研習報名費 **600** 元。  
3. 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  
4. 收件地址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242 新莊西盛郵局 13 號信箱)  
5. 洽詢電話：0920-136-087 曾鈴雅(承辦人員) 0952-355-097 王士鴻  
6. 聯絡 mail: shihong1008@gmail.com
- 九、B 級裁判報名資格：1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年滿二十歲以上(不足者請勿報名)。  
2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  
請於 **8/14** 以後上網申請(於上課繳交)。  
3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附身分證影本一份；非本國籍者，檢附居留證明。  
4. 嫻熟游泳規則。能游 100 公尺混合式蝶、仰、蛙、自由式各 25 公尺。  
5. 取得 **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裁判證** 2 年以上(有效期限西元 2022 年 1 月 11 日以內)。
- 十、增能參加資格：1. 持有本會 **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B 級** 以上游泳裁判證照者(有效期限內)。  
2. 填寫 google 表單([B 級裁判研習報名表](#))。(請注意 mail，會給群組連結)
- 十一、報名名額：最低 **30** 人最高 **80** 人，如因人數不足再另行通知。
- 十二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  
(<http://www.swimming.org.tw>/網站查詢)。
- 十三、附則：
  1. 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所編製之 B 級裁判課程授課。
  2. 學科及術科測驗達八十分以上為及格；**研習時數:學科合計八小時**。
  3. 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  4. 術科測驗時，請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  5. 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  6.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**退 90%**。
  7. B 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，全國通用取得 B 級裁判證，方可有資格再參加 A 級裁判講習會。
  8. 參加增能課程之學員必須先取得 B 級裁判證照。
- 十四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115 年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B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課程(台北) (暫訂)

時 間	9 月 14 日 (星期一)	9 月 15 日 (星期二)	9 月 16 日 (星期三)	9 月 17 日 (星期四)
08 : 00	報到 & 始業式	簽 到	簽 到	簽 到
08 : 10   09 : 00	轉身檢查 (裁判技術)	裁判長 技術委 員 (裁判技 術)	性別平等教育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09 : 10   10 : 00	姿勢檢查 (裁判技術)	裁判長 (行政事務)	國家體育政策場地 與器材設置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0 : 10   11 : 00	協會組織 與運作介紹	發令員與編配 (裁判技術)	計時與終點 (裁判技術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1 : 10   12 : 00	會場管理與 典禮秘書 (裁判技術)	游泳場館規範 (裁判長)	電動計時 (紀錄方法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2 : 00   13 : 00	午 餐 休 息			
13 : 00   13 : 50	公開水域 餵食與記錄 講師	報告與檢錄 (裁判技術)	裁判執法案例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4 : 00   14 : 50	公開水域 防護、安檢、報告 講師	檢錄實務 (裁判技術)	游泳姿勢 違規影片探討(一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5 : 00   15 : 50	公開水域 賽道、賽程、轉彎檢 查 講師	英文規則 術語介紹	游泳姿勢 違規影片探討 (二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6 : 00   16 : 50	公開水域 裁判長、助理裁判長 講師	紀 錄 (紀錄方法)	游泳賽會運行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7 : 00   17 : 50	公開水域 終點、發令與計時	裁判職責 與專業素養	學科檢定 術科檢定	

備註：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&裁判實習不參加者，一律不發證。

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 11 號)

洽詢電話：0920-136-087 曾鈴雅(承辦人員) 0952-355-097 王士鴻

賽會實務實習：115 年臺北市中正盃游泳賽 9/19-9/20(擇一天)或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賽事